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轮股份”或“公司”）的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等有关规定，对银轮股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相关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1、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63号《关于核准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80,001,664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9.01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720,814,992.64元，扣除发行费用12,974,669.87元（含税）后，于2017年6月13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707,840,322.77元；另扣减其余发行费用1,900,000.00元（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705,940,322.77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加上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841,962.45元，募集资金净额（不含税）合计706,782,285.22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ZF10636号验资报告。

##### 2、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3月5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司于2021年6月7日启动公开发行，共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7,000,000张，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7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1,347,558.65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88,652,441.35元（不含税）。上述

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购资金实收情况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F10761号）。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 （一）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 1、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使用计划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新能源汽车热管理项目	22,674.00	15,656.43
乘用车 EGR 项目	19,412.00	14,952.80
乘用车水空中冷器项目	15,120.00	11,428.60
DPF 国产化建设项目	12,071.00	9,286.40
研发中心项目	13,571.00	11,454.00
补充流动资金	7,900.00	7,900.00
合计	<b>90,748.00</b>	<b>70,678.23</b>

经2022年1月12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2022年1月28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该次募投项目中的“乘用车EGR项目”和“研发中心项目”的尚未使用的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后为“新能源汽车电池和芯片热管理项目”，实施主体为上海银轮。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主体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新能源汽车电池和芯片热管理产品项目	上海银轮	28,100.00	16,904.74

#### 2、本次延期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1月30日，新能源汽车电池和芯片热管理产品项目投资进展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截至2025年11月实际使用金额	截至2025年11月底投资进度
新能源汽车电池和芯片热管理产品项目	16,904.74	11,423.88	67.58%

### （二）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 1、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使用计划

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相关议案，2021年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主体	募集资金拟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新能源乘用车热泵空调系统项目	上海银轮	34,000.00	32,870.00
新能源商用车热管理系统项目	银轮股份	23,010.00	23,005.24
补充流动资金	银轮股份	12,990.00	12,990.00
合计	-	70,000.00	68,865.24

2021年7月23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可转债募投项目（新能源乘用车热泵空调系统项目）增加实施地点和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新能源乘用车热泵空调系统项目增加实施地点浙江省天台县和实施主体浙江银轮新能源热管理系统有限公司。

增加实施主体后新能源乘用车热泵空调系统项目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募投资金投入金额
新能源乘用车热泵空调系统项目	上海银轮热交换系统有限公司	26,774.00
	浙江银轮新能源热管理系统有限公司	6,096.00
合计		32,870.00

## 2、本次拟延期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1月30日，新能源乘用车热泵空调系统项目投资进展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截至2025年11月末累计实际使用金额	截至2025年11月末投资进度
新能源乘用车热泵空调系统项目	26,774.00	18,008.66	67.26%
	6,096.00	2054.33	33.70%
合计	32,870.00	20,062.99	61.04%

## 三、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情况

1、新能源汽车电池和芯片热管理产品项目完成日期调整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原计划完成日期	2024年9月调整后计划完成日期	本次调整后计划完成日期
新能源汽车电池和芯片热管理产品项目	2024年9月	2025年12月	2026年9月

2、新能源乘用车热泵空调系统项目完成日期调整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原计划完成日期	2022年4月调整后计划完成日期	2023年12月调整后计划完成日期	本次调整后计划完成日期
新能源乘用车热泵空调系统项目	2022年6月	2023年12月	2025年12月	2026年9月

3、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原因

为满足乘用车客户的供应商属地化配套需求，降低成本、提高客户满意度，公司近年来调整了产能建设规划，使用自有资金陆续在墨西哥、波兰、马来西亚、四川宜宾等区域建设了汽车电池和芯片冷板、新能源汽车空调箱产能。同时结合上海银轮近期获得的相关项目客户订单的量产计划，为确保产能建设与量产周期相匹配，拟延长新能源汽车电池和芯片热管理产品项目和新能源乘用车热泵空调系统项目的投资期限。

#### 四、本次调整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本公司对建设项目延期的调整本着安全有效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避免资金过早投入造成的资源浪费，有利于公司整体经营。本次调整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进度，延期投产，是公司对募投项目市场行情、客观情况的变化判断而作出的合理安排，使募投资金发挥更高效益。募投项目延期不属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质性变更，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符合公司长期发展的实际需要，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公司审议程序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延长新能源汽车电池和芯片热管理产品项目和新能源乘用车热泵空调系统项目的投资期限。

####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

银轮股份本次对非公开发行股票和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根据募投项目投资实际情况所做出的审慎决定，不涉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投资用途及规模的变更，不属于募投项目的实质性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

黄建飞

---

刘新浩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9日